

(GF—2024—0930)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示范文本)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说明

为了指导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当事人的签约行为，维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以及相关法律法规，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对《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进行了修订，制定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24-0930）（以下简称《示范文本》）。为了便于合同当事人使用《示范文本》，现就有关问题说明如下：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示范文本》由合同协议书、通用合同条款和专用合同条款三部分组成。

（一）合同协议书

《示范文本》合同协议书共计13条，主要包括：工程概况、合同工期、质量标准、签约合同价和合同价格形式、项目经理、合同文件构成、承诺以及合同生效条件等重要内容，集中约定了合同当事人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二）通用合同条款

通用合同条款是合同当事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有关事项，对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

通用合同条款共计20条，具体条款分别为：一般约定、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工程质量、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工期和进



度、材料与设备、试验与检验、变更、价格调整、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验收和工程试车、竣工结算、缺陷责任与保修、违约、不可抗力、保险、索赔和争议解决。前述条款安排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特殊需要。

（三）专用合同条款

专用合同条款是对通用合同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合同当事人可以根据不同建设工程的特点及具体情况，通过双方的谈判、协商对相应的专用合同条款进行修改补充。在使用专用合同条款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专用合同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合同当事人可以通过对专用合同条款的修改，满足具体建设工程的特殊要求，避免直接修改通用合同条款；
3. 在专用合同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合同当事人可针对相应的通用合同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二、《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示范文本》为非强制性使用文本。《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的施工承包活动，合同当事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根据《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目 录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1
一、工程概况.....	1
二、合同工期.....	2
三、质量标准.....	2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2
五、项目经理.....	3
六、合同文件构成.....	2
七、承诺.....	3
八、词语含义.....	3
九、签订时间.....	4
十、签订地点.....	4
十一、补充协议.....	4
十二、合同生效.....	4
十三、合同份数.....	4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7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7
1. 一般约定.....	7
2. 发包人.....	9
3. 承包人.....	10
4. 监理人.....	12



5. 工程质量	13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14
7. 工期和进度	14
8. 材料与设备	16
9. 试验与检验	17
10. 变更	18
11. 价格调整	19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20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23
14. 竣工结算	24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25
16. 违约	26
17. 不可抗力	28
18. 保险	29
20. 争议解决	29
附件	34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靖边县东坑镇中心小学

承包人（全称）：陕西银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靖边县东坑镇中心小学前院硬化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靖边县东坑镇中心小学新建宿舍楼附属工程及前院硬化项目。

2.工程地点：靖边县东坑镇中心小学校园前院。

3.工程立项批准文号：靖政审批投发[2024]230号。

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工程内容：铲除并重新铺装前院水泥砖硬化及基层5174.38m²，拆除教学楼前台阶299.6m²，新建教学楼前、综合楼台阶等混凝土台阶面积455.6m²，维修原检查井及更换检查井盖22座。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工程承包范围：

包工包料。

施工图纸及预算清单的所有内容。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2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2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验收规范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 (大写) 壹佰零捌万捌仟叁佰元整 (¥1088300.00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 (¥ /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纪霞。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



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标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0 月 1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靖边县东坑镇中心小学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肆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贰份，承包人执贰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6108244367661543 组织机构代码: 91610824MA70986Y7N

地 址: 靖边县东坑镇东街

地 址: 靖边县杨桥畔镇创业四路

邮政编码: 718500

邮政编码 718500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纪军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0912-4931288

电 话: 15091668358

传 真: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靖边县支行 开户银行: 农业银行靖边县南

街支行

账 号: 2610090709200186516 账 号: 26015601040005249



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

按照 2017 版（GF-2024-0930）建设工程合同示范文本执行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

1.1.1.10 其他合同文件包括： 履行合同过程中双方确定对合同有影响的会议纪要、签订计划、变更等相关资料。

1.1.2 合同当事人及其他相关方

1.1.2.4 监理人：

名 称： 鑫益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类别和等级： 房建监理甲级；

联系电话： 15229425429；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榆林市靖边县西新街 76 号二楼。

1.1.2.5 设计人：

名 称： /；

资质类别和等级：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1.1.3 工程和设备

1.1.3.7 作为施工现场组成部分的其他场所包括： 现场临时办公



室及施工场地_____。

1.1.3.9 永久占地包括: 按照施工图纸确定。

1.1.3.10 临时占地包括: 合同履行中确定。

1.3 法律

本款补充1.3.1项、1.3.2项:

1.3.1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_____ / _____。

适用于合同的其他规范性文件:国家、部委、陕西省和榆林市等指定的规范性文件及管理规定等。

1.3.2如在合同有效期内,国家、部委、陕西省和榆林市等颁布了新的法律、法规、条例、规章、或修订了原有法律、法规、条例、规章,则此后继的律、法规、条例、规章将自动适用于本合同,但对本合同已履行部分不具备溯及力,后继的律、法规、条例、规章等规范性文件有具体规定的按规定执行。:

1.4 标准和规范

1.4.1 适用于工程的标准规范包括: 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4.2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不采用。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份数: 不采用。

发包人提供国外标准、规范的名称: 不采用。

1.4.3 发包人对工程的技术标准和功能要求的特殊要求:

无

1.5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顺序为：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6 图纸和承包人文件

1.6.1 图纸的提供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期限：开工前；

发
包
人
向
承
包
人
提
供
图
纸
的
数
量
:
提供施工图纸2套;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的内容: 全套施工图纸。

1.6.4 承包人文件

需要由承包人提供的文件,包括: 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期限为：开工前；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数量为：两份；

承包人提供的文件的形式为：书面文件；

发包人审批承包人文件的期限：收到后3天内审查完毕。

1.6.5 现场图纸准备

关于现场图纸准备的约定:_____。

1.7 联络

1.7.1 发包人和承包人应当在3天内将与合同有关的通知、批准、证明、证书、指示、指令、要求、请求、同意、意见、确定和决定等书面函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1.7.2 发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工程部；

发件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承包人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项目部；

承包人指定的接收人为: _____



监理单位接收文件的地点：现场监理办公室；

指定的接收人为：_____。

1.10 交通运输

1.10.1 出入现场的权利

关于出入现场的权利的约定：由承包人按照发包人要求取得出入

1.10.3 场内交通

关于场外交通和场内交通的边界的约定：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向承包人免费提供满足工程施工需要的场内道路和交通设施的约定： 以现场实际施工条件为准。

繪圖條件和大型圖

运输超大件或超重件所需的道路和桥梁临时加固改造费用和其

1.1.1 知识产权

1.11.1 关于发包人提供给承包人的图纸、发包人为实施工程自行编制或委托编制的技术规范以及反映发包人关于合同要求或其他类似性质的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属于发包人。

关于发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1.1.2 关于承包人为实施工程所编制文件的著作权的归属：除署名权以外的著作权属于发包人。

关于承包人提供的上述文件的使用限制的要求: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1.1.4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所采用的专利、专有技术、技术秘密的使用费的承担方式: 按照通用条款执行。

1.1.3 工程量清单错误的修正

出现工程量清单错误时,是否调整合同价格: 是。

允许调整合同价格的工程量偏差范围: 工程费清单存在缺项漏项的。

2. 发包人

2.2 发包人代表

发包人代表:

姓 名: 曹仕明;

身份证号: 6127251982041660012;

职 务: 校长;

联系电话: 13659124123;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发包人对发包人代表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负责工程进度, 质量管理、安全保障及施工合同的执行。

2.4 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提供

2.4.1 提供施工现场

关于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的期限要求: 开工 3 日内。

2.4.2 提供施工条件



关于发\\包人应负责提供施工所需要的条件，包括：按通用条款
执行。

2.5 资金来源证明及支付担保

发\\包人提供资金来源证明的期限要求：无。
发\\包人是否提供支付担保：无。
发\\包人提供支付担保的形式：无。

3. 承包\\人

3.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9)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内容：提供符合城建档案
和质检监督部门要求的竣工图和竣工资料。
承包\\人需要提交的竣工资料套数：2套。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的费用承担：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移交时间：工程竣工27日内。
承包\\人提交的竣工资料形式要求：纸质版。
(10) 承包\\人应履行的其他义务：按通用条款执行。
。

3.2 项目经理

3.2.1 项目经理：

姓 名：纪霞；

身份证号：612725199004082229；

建造师执业资格等级：建筑工程二级；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陕26119201951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陕建安B(2020)0008423;

联系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通信地址: _____;

承包人对项目经理的授权范围如下: 全权处理项目的一切事务。

关于项目经理每月在施工现场的时间要求: 开工之日到竣工结束,每月至少24天,每天至少8小时在现场组织施工。

承包人未提交劳动合同, 以及没有为项目经理缴纳社会保险证明的违约责任: 承包人承担, 无违约金, 责令时限劳动合同及社保证明_____。

项目经理未经批准, 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 相关责任由承包人承担_____。

3.2.3 承包人擅自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相关责任由承包人承担_____。

3.2.4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相关责任由承包人承担_____。

3.3 承包人人员

3.3.1 承包人提交项目管理机构及施工现场管理人员安排报告的期限: 开工前五日内_____。



3.3.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

3.3.4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离开施工现场的批准要求：按通用条款执行。

3.3.5 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违约责任：按通用条款执行。承包人承担，无违约金，发包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退场。
承包人主要施工管理人员擅自离开施工现场的违约责任：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承担，无违约金并有权解除合同并责令承包人退场，产生一切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3.5 分包

3.5.1 分包的一般约定

禁止分包的工程包括：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主体结构、关键性工作的范围：。

3.5.2 分包的确定

允许分包的专业工程包括：。
其他关于分包的约定：。

3.5.4 分包合同价款

关于分包合同价款支付的约定：。

3.6 工程照管与成品、半成品保护

承包人负责照管工程及工程相关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起始时间：



按通用条款执行

3.7 履约担保

承包人是否提供履约担保： 无

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形式、金额及期限的： 无

4. 监理人

4.1 监理人的一般规定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 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 见监理合同

关于监理人在施工现场的办公场所、生活场所的提供和费用承担的约定： 由承包人承担

4.2 监理人员

总监理工程师：

姓 名： ；

职 务： ；

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

联系电话： ；

电子信箱： ；

通信地址： ；

关于监理人的其他约定： 见合同。



4.4 商定或确定

在发包人和承包人不能通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时，发包人授

理人对以下事项进行确定：

- (1) _____;
- (2) _____;
- (3) _____。

5. 工程质量

5.1 质量要求

5.1.1 特殊质量标准和要求：_____

关于工程奖项的约定：_____

5.3 隐蔽工程检查

5.3.2 承包人提前通知监理人隐蔽工程检查的期限的约定：提前 48 小时
书面通知监理人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检查时，应提前 12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
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6.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6.1 安全文明施工

6.1.1 项目安全生产目标及相应事项约定：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



程建设安全生产相关管理规定, 严格按照现行安全标准施工。

6.1.4 关于治安保卫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关于编制施工场地治安保卫计划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6.1.5 文明施工

合同当事人对文明施工的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6.1.6 关于安全文明施工费支付比例和支付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发包人向承包人支付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7. 工期和进度

7.1 施工组织设计

7.1.1 合同当事人约定的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的其他内容: 按通用条款执行。

7.1.2 施工组织设计的提交和修改

承包人提交详细施工组织设计的期限的约定: 开工前7日内。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后确认或提出修改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7日内。

7.2 施工进度计划

7.2.2 施工进度计划的修订

发包人和监理人在收到修订的施工进度计划后确认或提出修改



意见的期限: 收到后 7 日内

7.3 开工

7.3.1 开工准备

关于承包人提交工程开工报审表的期限: 开工前 7 日内

关于发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关于承包人应完成的其他开工准备工作及期限:

7.3.2 开工通知

因发包人原因造成监理人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之日起 天
内发出开工通知的, 承包人有权提出价格调整要求, 或者解除合同。

7.4 测量放线

7.4.1 发包人通过监理人向承包人提供测量基准点、基准线和
水准点及其书面资料的期限: 开工前 7 日内

7.5 工期延误

7.5.1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7) 因发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其他情形: 工期顺延

7.5.2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工期延误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每延误 1 天, 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1% 的违约金。

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逾期竣工违约金的上限: 合同价
20%。



7.6 不利物质条件

不利物质条件的其他情形和有关约定: _____

7.7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发包人和承包人同意以下情形视为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 地震 _____;

(2) 暴风雨 _____;

(3) 暴风雪 _____。

7.9 提前竣工的奖励

7.9.2 提前竣工的奖励: _____。

8. 材料与设备

8.4 材料与工程设备的保管与使用

8.4.1 发给人供应的材料设备的保管费用的承担: 由承包人承担。

8.6 样品

8.6.1 样品的报送与封存

需要承包人报送样品的材料或工程设备, 样品的种类、名称、规格、数量要求: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8.8 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8.8.1 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关于修建临时设施费用承担的约定: 有承包人承担 _____



9. 试验与检验

9.1 试验设备与试验人员

9.1.2 试验设备

施工现场需要配置的试验场所: 按相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配备的试验设备: 按相关规定执行

施工现场需要具备的其他试验条件: 按相关规定执行

9.4 现场工艺试验

现场工艺试验的有关约定: _____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

关于变更的范围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10.4 变更估价

10.4.1 变更估价原则

关于变更估价的约定: 投标文件有相同项的执行相同项的综合价,设有相同项的参照类似项重新组价。

10.5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第3种方式：其他价格调整方式：_____

12. 合同价格、计量与支付

12.1 合同价格形式

1、单价合同。

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投标报价所有风险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风险费用已包含本合同内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2、总价合同。

总价包含的风险范围： _____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 _____

风险范围以外合同价格的调整方法： _____

3、其他价格方式： _____

12.2 预付款



12.2.1 预付款的支付

预付款支付比例或金额: _____

预付款支付期限: _____

预付款扣回的方式: _____

12.2.2 预付款担保

承包人提交预付款担保的期限: _____

预付款担保的形式为: _____

12.3 计量

12.3.1 计量原则

工程量计算规则: 投标文件中约定的计划价要求及答疑纪要。

12.3.2 计量周期

关于计量周期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12.3.3 单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单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_____。

12.3.4 总价合同的计量

关于总价合同计量的约定: _____。

12.3.5 总价合同采用支付分解表计量支付的, 是否适用第 12.3.4

项〔总价合同的计量〕约定进行计量: _____。

12.3.6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的计量

其他价格形式的计量方式和程序: _____

12.4 工程进度款支付



12.4.1 付款周期

关于付款周期的约定：按照财政投资项目相关规定执行_____。

12.4.2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编制

关于进度付款申请单编制的约定：按相关规定程序执行_____。

12.4.3 进度付款申请单的提交

(1) 单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2) 总价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3) 其他价格形式合同进度付款申请单提交的约定：_____。

12.4.4 进度款审核和支付

(1) 监理人审查并报送发包人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发\\包人完成审批并签发进度款支付证书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2) 发\\包人支付进度款的期限：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发\\包人逾期支付进度款的违约金的计算方式：无_____。

12.4.6 支付分解表的编制

2、总价合同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无_____。

3、单价合同的总价项目支付分解表的编制与审批：无_____。



13. 验收和工程试车

13.1 分部分项工程验收

13.1.2 监理人不能按时进行验收时，应提前 24 小时提交书面延期要求。

关于延期最长不得超过： 48 小时。

13.2 竣工验收

13.2.2 竣工验收程序

关于竣工验收程序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承包人不按照本项约定组织竣工验收、颁发工程接收证书的违约金计算方法： 无。

13.2.5 移交、接收全部与部分工程

承包人向发包人移交工程的期限：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未按本合同约定接收全部或部分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无。
方法为： 无。

承包人未按时移交工程的，违约金的计算方法为： 无。

13.3 工程试车

13.3.1 试车程序

工程试车内容： 无

(1) 单机无负荷试车费用由 无 承担；



(2) 无负荷联动试车费用由_____无_____承担。

13.3.3 投料试车

关于投料试车相关事项的约定：_____无_____。

13.6 竣工退场

13.6.1 竣工退场

承包人完成竣工退场的期限：_____无_____。

14. 竣工结算

14.1 竣工结算申请

承包人提交竣工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竣工结算申请单应包括的内容：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14.2 竣工结算审核

发包人审批竣工付款申请单的期限：_____按通用条款执行_____。

发包人完成竣工付款的期限：_____工程经相关部门验收合格_____。

关于竣工付款证书异议部分复核的方式和程序：_____无_____。

14.4 最终结清

14.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的份数：_____1份_____。

承包人提交最终结算申请单的期限：_____取得审计报告后_____。



14.4.2 最终结清证书和支付

(1) 发包人完成最终结清申请单的审批并颁发最终结清证书的

期限: 取得审计报告后。

(2) 发包人完成支付的期限: 取得审计报告后。

15. 缺陷责任期与保修

15.2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 见质量保修书。

15.3 质量保证金

关于是否扣留质量保证金的约定: 是。

在工程项目竣工前, 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第 3.7 条提供履约担保的, 发包人不得同时预留工程质量保证金。

15.3.1 承包人提供质量保证金的方式

质量保证金采用以下第 2 种方式:

(1) 质量保证金保函, 保证金额为: 无;

(2) 3 %的工程款;

(3) 其他方式: 无。

15.3.2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

质量保证金的扣留采取以下第 2 种方式:

(1) 在支付工程进度款时逐次扣留, 在此情形下, 质量保证金



的计算基数不包括预付款的支付、扣回以及价格调整的金额;

(2) 工程竣工结算时一次性扣留质量保证金;

(3) 其他扣留方式: 无

关于质量保证金的补充约定: 如承包商在质保期内不按时修, 发包方安排其他人员维修, 相关费用在保金内扣除。

15.4 保修

15.4.1 保修责任

工程保修期为: 见质量保修

15.4.3 修复通知

承包人收到保修通知并到达工程现场的合理时间:

16. 违约

16.1 发包人违约

16.1.1 发包人违约的情形

发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条款执行

16.1.2 发包人违约的责任

发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1)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在计划开工日期前 7 天内下达开工通知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2) 因发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3) 发包人违反第 10.1 款〔变更的范围〕第 (2) 项约定, 自行实施被取消的工作或转由他人实施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4) 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工程设备的规格、数量或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 或因发包人原因导致交货日期延误或交货地点变更等情况的违约责任: 无。

(5) 因发包人违反合同约定造成暂停施工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6) 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没有在约定期限内发出复工指示, 导致承包人无法复工的违约责任: 按通用条款执行。

(7) 其他: 无。

16.1.3 因发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承包人按 16.1.1 项〔发包人违约的情形〕约定暂停施工满 天后发包人仍不纠正其违约行为并致使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承包人有权利解除合同。

16.2 承包人违约

16.2.1 承包人违约的情形

承包人违约的其他情形: 按通用条款执行。

16.2.2 承包人违约的责任

承包人违约责任的承担方式和计算方法: 按通用条款执行

16.2.3 因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

关于承包人违约解除合同的特别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发\\包人继续使用承包人在施工现场的材料、设备、临时工程、
承包人文件和由承包人或以其名义编制的其他文件的费用承担方
式: 无。

17. 不可抗力

17.1 不可抗力的确认

除通用合同条款约定的不可抗力事件之外, 视为不可抗力的其
他情形: 无。

17.4 因不可抗力解除合同

合同解除后, 发\\包人应在商定或确定发\\包人应支付款项后 28
天内完成款项的支付。

18. 保险

18.1 工程保险

关于工程保险的特别约定: 承包人应为本工程办理团体意外
险。

18.3 其他保险



关于其他保险的约定： 无
承包人是否应为其施工设备等办理财产保险： 无

18.7 通知义务

关于变更保险合同时的通知义务的约定： 按通用条款执行。

20. 争议解决

20.3 争议评审

合同当事人是否同意将工程争议提交争议评审小组决定： 否

20.3.1 争议评审小组的确定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确定： 无
选定争议评审员的期限： 无
争议评审小组成员的报酬承担方式： 无
其他事项的约定： 无。

20.3.2 争议评审小组的决定

合同当事人关于本项的约定： 无。

20.4 仲裁或诉讼

因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 (1) 向 当地 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 靖边县 人民法院起诉。

